



传达政令 宣传政策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联系群众 接受监督

主管单位:

凉山彝族自治州人民政府

主办单位:

凉山彝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编委会主任: 蒋 刚

编委会副主任:

卢 强 陈 军

编委会办公室主任:

潘德悝

编委会成员:

李仁美 阿子沙聪

地 址: 西昌市三岔口南路55号

电 话: 0834-3865368

邮政编码: 615000

中国凉山: <http://www.lsz.gov.cn/>

准印证号: 凉新出图2019第73号

发行日期: 2019年10月

印 刷: 成都汇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政府工作通报选刊

- 2 苏嘎尔布州长在全州汛期应急管理工作电视电话会议暨州安委会2019年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
- 5 苏嘎尔布州长在十一届州政府第六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

州政府办公室文件

- 11 凉山州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凉山州人民政府州长、副州长、秘书长工作分工的通知（凉府发〔2019〕10号）
- 12 凉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凉山州人民政府工作规则的通知（凉府发〔2019〕11号）
- 21 凉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州政府秘书长、副秘书长工作分工的通知（凉府办发〔2019〕34号）

人事任免

- 22 7-8月人事任免

苏嘎尔布州长在全州汛期应急管理工作会议暨州安委会2019年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

这次会议是在我州应急管理体制改革全面深化、防汛减灾工作进入关键阶段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主要任务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总结上半年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分析面临的形势和存在问题,安排部署汛期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刚才,州应急管理局同志通报了相关工作情况,公安、自然资源、住建、交通、水利等5个部门作了很好的发言,请大家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下面,我讲几点意见。

一、牢记初心使命,切实增强做好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的责任担当

近年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多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党的十九大把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放在“三大攻坚战”之首,强调“要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弘扬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思想,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针对宜宾长宁县6.0级地震抗震救灾和当前汛期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又专门作出重要指示,强调“要尽快核实灾情,全力组织抗震救灾,把搜救人员、抢救伤员放在首位,最大限度减少伤亡,当前正值汛期,要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积极开展防汛抢险救灾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这些都为我们做好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和工作指南。

今年以来,全州上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各项决策部署,紧扣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总体目标,强化党政同责、突出严管重处、着力抓源治本,全面推进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坚决防范遏

制生产安全重特大事故,有效应对西昌5.1级地震、木里“3·30”森林火灾等一系列灾害事故,全州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1—6月,全州各类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同比分别下降53.6%、56.7%,未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为近三年同期形势最好的一年。但我们也要清醒看到,各行业领域还存在大量安全和灾害风险隐患,重大灾害发生可能性仍然很大,全州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形势依然十分严峻。

一是从已发生的灾害事故来看,部分重点领域呈现多发易发高发势头,安全风险隐患仍然较大。上半年虽然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同比实现了大幅下降,但道路交通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同比增长1倍,各行业领域一般生产安全事故多发频发势头仍未得到有效遏制。6月28日,雷波县境内飞石砸中客车,造成3死14伤,虽然不属于生产安全事故,但血的教训给我们再次敲响了警钟。

二是从近期气象分析预测看,极端天气频繁,防汛减灾形势仍然十分严峻。今年夏季,全州将有3—5次区域性大到暴雨天气过程,局地有大暴雨,强降水天气过程将主要集中在7月中下旬、8月下旬至9月上旬,州东部、北部、中部的部分地方局地暴雨洪涝灾害重于常年。我州1270多条河流纵横密布,山洪灾害危险区达3200多处,已经查明并建立防灾预案的地质灾害隐患点达3946处。主汛期已至,随着极端天气增多增强,泥石流、山洪、山体滑坡等灾害易发、多发、高发的势头已经显现,防汛和地质灾害防灾减灾任务十分艰巨。

三是从安全责任落实情况看,有的重视不够、责任悬空,措施落实仍然不到位。一些地方、部

门、企业吸取事故教训不深刻不认真,举一反三力度不够,安全生产责任不落实、安全管理不到位、安全防护措施不得当、风险隐患排查治理走过场、企业违法违规时有发生、从业人员安全意识淡薄等问题依然十分突出。如雷波新洋丰公司磷石矿废渣堆放高达80米(高于设定限40米),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州政府专题研究部署,提出了明确整改要求,责成州安办挂牌督办,但目前整改进度缓慢。

四是从应急管理机制运行情况看,部分职能职责不明晰,工作运转还不够顺畅。今年是我州机构改革后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新机制运行的第一年,虽然总体运行情况较好,但仍然存在职责不清、衔接不畅等问题。特别是在森林火灾的应对处置过程中,暴露出了不少问题。6月24日至28日,省防汛减灾和地质灾害防治综合督导组到我州德昌、金阳、美姑3县实地督查,就指出了我州存在的应急预案可操作性不强、应急队伍建设滞后、应急物资储备缺乏、值班值守人员未到位、县市应急管理局“三定”方案中未设置自然灾害应急救援股室等57项突出问题。

全州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存在的问题,始终坚持问题导向,把抓好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作为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讲话精神的重要体现,作为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重要内容,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担当,积极预防、有效化解和妥善处置各类安全生产和灾害事故,尽最大限度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突出重点任务,扎实抓好汛期安全生产工作

一要坚决抓好防汛减灾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各级各部门要牢固树立“防范胜于救灾”的理念,立足防大汛、抢大险、救大灾,高度关注可能出现的极端天气,严防死守、严阵以待,确保安全度汛。要扎实抓好隐患排查整改。加快整改省上督查反馈的57项问题、我州第一轮督导检查发现的59项问题。同时,要针对不同地区、不同行业、不同企业特点,开展全覆盖、拉网式灾害隐患大排

查。对排查出的灾害隐患实行挂牌督办、动态销号。要加强对煤矿、非煤矿山、尾矿库、水库、堤坝、危旧房屋、水电施工、大型建筑、旅游景区、学校、公路铁路沿线等重点部位的排查,抓好隐患治理工作,做到无禁区、无死角、无空白。要强化监测预报预警。部门之间要健全联合会商、信息共享和协调联动机制,及时掌握雨情、汛情、气象变化等情况,强化灾害天气预测预警。特别是交通、水利、自然资源、应急、防震减灾、气象等部门要加强沟通联系,强化风险研判会商,建立完善电视、应急广播、手机短信平台、报警系统等预警预报体系。遇有强降雨时要进行“点对点”会商,出现蓝色、黄色预警时,各系统要进行内部会商;出现橙色、红色预警时,由州政府分管领导召集相关部门进行全面会商。要强化应急值班值守。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领导干部带班和事故信息报告制度。各级各类专业救援队伍要时刻保持临战状态。要强化群策群防群治。推进宣传活动进机关、进企业、进学校、进社区、进家庭;常态化开展各类演练,构建群策群防机制,提升群众防灾避险的思想和能力水平。

二要扎实抓好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道路交通方面,要紧盯旅游客运、公路客运、公交车、校车、危化品运输车等重点车辆,紧扣重点路段和国省干道,紧抓农村道路交叉点等重点部位,加大路面巡查和管控力度,严厉惩处“三超一疲劳”等违法行为,坚决遏制交通事故高发势头。危化品和烟花爆竹方面,要继续深化烟花爆竹分包转包、“三超一改”专项整治,加强油气管道安全管理和危化品企业规范化管理,坚决打好化工、危化品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两年攻坚战。煤矿方面,要督促企业完善日常监控及应急预防措施,严查非法违法行为。要加强对关闭退出的小煤矿和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企业的巡查监管,绝不能出现违规偷采现象。非煤矿山方面,要严厉打击非法开采、以探代采、乱采乱挖、以包代管和无证施工等违法违规行为。人员密集场所方面,要以“火把节”、国庆节等节假日重大活动安全管理为重点,做好各类预案,严防各类安全稳定事件。同时,要有针对性地抓好建筑施工、消防、特

种设备等领域的隐患排查整治,严防事故发生。

三要强化安全生产执法检查 and 巡查督查。各级各部门要迅速部署安排,深入开展安全执法专项行动,集中挂牌整治一批重大隐患,形成严防严控的高压态势。州安办要尽快启动今年安全生产巡查工作,确保县市巡查全覆盖,对责任不落实、工作不到位、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单位和个人,要严肃问责追责,凡是发生较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的地方和行业主管部门,主要负责人要在全州安全生产大会上深刻检讨。今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做好国庆期间的安全生产工作尤其特殊、尤为重要,要在国庆节前组织一次全州性安全生产综合督查,坚决确保国庆期间安全稳定。

三、全面深化改革,不断提升应急管理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习近平总书记在近期召开的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总结会议上强调,“完成组织架构重建、实现机构职能调整,只是解决了‘面’上的问题,真正要发生‘化学反应’,还有大量工作要做”“要把机构职责调整优化同健全完善制度机制有机统一起来,继续巩固机构改革成果”。州委、州政府按照中央、省改革部署,扎实推进应急管理体制改革,州、县应急管理机构已全部组建运行。同时,调整完善了州应急委员会,设立了18个专项指挥部,并即将出台《关于加强应急救援管理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各级各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深入推进应急管理体制机制改革,着力补短板、织底网、强能力、促协同,着力推进理念、制度、机制、方法创新,构建统一指挥、权责一致、上下联动、协调顺畅、运转高效的应急管理机制,形成各方齐抓共管、协同配合的应急救援工作格局。

一要建立完善科学明晰的责任体系。州应急委将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履行好全州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三大类较大及以上灾害事故应急处置的指挥职责,对重大、特别重大事故进行先期处置;州应急委办公室要做好应急值守、信息汇总上报、会商研判、综合协调、监督检查和先期处置等工作;各专项指挥部要切实承担起涉及行业领域灾害事故的应对处置工作。要抓紧制

定州应急委工作规则及州应急委办公室工作细则、各专项指挥部具体工作规则,健全机构、配备人员,分级分类建立指挥工作机制,规范指挥处置程序、权限、方式、流程,确保遇到问题能及时沟通、科学应对、妥善解决。州应急管理局要负责指导全州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并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工作;州自然资源局、州水利局、州林业和草原局、州防震减灾局等部门要分别负责地质灾害防治、防汛抗旱、森林草原防灭火、抗震救灾等应对处置工作,其余州级部门负责主管行业领域事故灾害的应对处置工作。各县市要履行属地管理责任,进一步建立完善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的应急救援组织领导机制,建立健全应急处置快速反应机制,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做好辖区内各类灾害事故的应急处置工作。

二要建立务实管用的各类预案体系。州应急管理局要牵头抓紧制定完善全州《应对突发公共事件总体预案》,各专项指挥部要制定完善专项预案,相关部门要结合职能职责制定部门预案,各县市要结合实际制定完善本地预案,形成无缝衔接、整体联动的预案体系,确保应急响应迅速有序、规范有效。要进一步对专项应急预案的工作原则、组成人员、职责任务、预防预警、信息报送、应急响应、应急救援、应急保障等内容进行优化,切实提高专项应急预案的针对性、实战性和可操作性。要加强预案演练,有针对性地加强地震、地质灾害、山洪和泥石流等灾害应急预案的演练,全面检验应急预案的完备性、流程的合理性和应用的可操作性,确保遇到突发事件能够快速反应、有效处置。

三要建立完善可靠有力的保障体系。要强应急队伍建设。州应急管理局要统筹推进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和森林消防救援队伍标准化建设;县(市)、乡镇(街道)、村(社区)原则上要分别建立40人、30人和20人规模的综合应急救援快速反应队伍;各行业领域要按照专业化、规范化要求建设各类应急救援队伍;要有计划、有组织、有重点地组织应急专业救援队伍进行学习培训和应急演练,不断提升其能力素质;要加强应急救援专家队

伍建设,发挥好参谋智囊作用。要加大应急物资保障力度。健全应急物资储备体系,统筹开展应急物资储备点布局规划,提高应急调配效率和资源统筹利用水平;要按分级承担的原则将应急管理工作经费纳入各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

四要建立完善规范严明的考核体系。全州各级各部门要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个必须”的要求,抓好应急管理和应对处置工作,主要领导是本地区、本单位应急管理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亲自抓、负总责,分管领导要具体抓、抓落实。要加大督促检查力度,特别

是对汛期、节假日值班工作,要采取不发通知、不打招呼、不听汇报、不用陪同接待、直奔基层、直插现场“四不两直”的方式进行随机抽查,加大通报力度,通过严肃的工作督导确保工作落地落实。

同志们,面对新形势新挑战新要求,我们要以更加坚决的态度强化执行、以更加有效的措施狠抓落实,全力推动全州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迈上新台阶,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推动高质量发展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以优异成绩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

苏嘎尔布州长在十一届州政府第六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

今天召开州政府第六次全体会议,主要任务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凉山重要指示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全省文化和旅游发展大会、县域经济发展大会和省政府第四次全体会议等会议精神 and 州委决策部署,总结2019年上半年工作,安排部署下半年工作。

刚才,各位副州长对分管工作作了总结安排,讲得很具体,我都同意,未能出席会议的州领导的讲话材料已书面印发,请大家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下面,我讲几点意见。

一、上半年各项工作总体情况符合预期,成绩值得肯定、问题不容忽视

今年以来,全州政府系统各级各部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凉山重要指示讲话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州委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全州经济稳中有进,民生持续改善,社会和谐稳定。上半年,全州实现GDP716.42亿元、增长5%,增幅同比提高2.4个百分点,三次产业增加值分别增长3.2%、4.1%、6.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地方一

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分别增长9.7%和5.2%,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绩。

一是脱贫攻坚战扎实推进。全面推进安全住房建设、产业就业、四治攻坚、移风易俗等工作,住房建设开工率96.9%、完工率34.7%，“以购代捐”认购金额5亿元,转移输出贫困劳动力3.75万人,开发公益性岗位3665个,化解失辍学学龄儿童少年2.5万名,外流贩毒人数、本地新增吸毒人数分别同比下降78.7%、55.4%,艾滋病抗病毒治疗覆盖率达85.7%,母婴传播率降至3.58%。多渠道加大资金投入,财政扶贫资金、社会帮扶资金、四项扶贫基金及政府债券资金等实现大幅增长。据州脱贫办统计,截至6月底,今年14.1万人脱贫、318个贫困村退出、4个贫困县摘帽减贫目标达标率分别为70%、71%、91%以上。

二是经济质量效益不断提升。项目投资较快增长,严格实行项目推进“半月一动态、一月一通报”制度,上半年入库入统新开工项目数和总投资额分别增长2.1倍、1.9倍,全州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524.3亿元、增长16.1%、增幅同比提高28.4个百分点,较全省高6个百分点,增速从去年

底全省倒数第一提升到正数第一。工业经济止滑回升,全面落实稳增长政策措施,新增减税降费28.7亿元,支持企业使用留存电量6.45亿千瓦时,帮助11户停产企业复工达产,上半年全州工业投资、技改投资分别增长37.1%、17.4%,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0.3%、继续保持了今年初以来的正增长态势,1—5月规上工业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分别增长6.9%、25.1%。服务业加快发展,西昌市和会理县分别被命名为天府旅游名县、全省文化旅游特色小镇,全州实现旅游总收入271.9亿元、增长20%,服务业增加值增长6.6%、占GDP比重同比提高0.6个百分点。农业农村经济稳健发展,全面启动50个省州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建设,新建农产品产地初加工设施16座、省州级农民专业合作社18家,推广特色优质农产品107个,“三品一标”农产品数量达88个。

三是改革开放步伐坚定有力。顺利完成政府机构改革,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大力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新增市场主体1.49万户、同比增长4.4%。开放合作不断深化,15条高速公路、4条铁路、8个通用民用机场等对外大通道建设加快推进,建成国省干线公路89.7公里,小相岭隧道等重大项目建成通车。推动东西部扶贫协作、省内对口帮扶向全面战略合作转变,不断拓展攀凉两地合作领域,新签订6项合作协议。

四是重大风险防控持续加力。加大污染防治力度,抓好中央省环保督察和“回头看”发现问题整改落实,生态环境质量总体稳定。大力防范化解金融风险,银行机构不良贷款余额减少2230万元。全力抓好防灾减灾和安全生产工作,结合机构改革,调整完善州应急委员会,进一步健全应急管理工作体制机制,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同比分别下降53.6%、56.7%,有效应对木里“3·30”森林火灾等灾害事故。

五是其他社会事业持续发展。坚持促发展与惠民生并重,民生支出达251.5亿元、增长31.7%,占财政支出比重68.5%,27项民生实事有序实施。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17488元、4847元,增长8.5%和10.5%。城镇新增就业8380人,失业人员再就业1571人,城镇登记失业

率2.97%。转移输出农村劳动力110.6万人次,实现劳务收入126.2亿元。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工作中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

一是转型发展有压力。虽然上半年我州经济运行总体呈现企稳回升态势,但受国际国内宏观经济形势和自身积累发展矛盾影响,经济增长的不确定因素增多、下行压力有所加大,保持稳定增长的基础仍不牢固。上半年,全州GDP增速差年初保6争7的底线目标1个百分点,比全国、全省分别低1.3、2.9个百分点,安宁河流域6县市西昌增长6.5%、德昌增长6.7%、会理下降3.2%、会东增长6%、宁南增长7.6%、冕宁增长5.1%,除宁南外其余县市均未实现7%的预期目标。这里要再次强调的是,全州地区生产总值自2015年以来已连续4年未实现预期目标,今年年初州委州政府在认真分析发展条件和现实可能、统筹兼顾转型发展和脱贫攻坚需要、充分体现差异化发展要求的基础上,确定了“保6争7”的目标,“保6”是底线任务、是刚性要求,没有任何退路可言,大家务必高度重视,抓紧补欠账、打好提前量,确保全面实现全年目标任务。投资方面,虽然当前形势总体趋好,但主要是电力生产、民生社会事业和房地产三大领域支撑,这三大领域拉动全州投资增长21.5个百分点。企业投资意愿依然乏力,采矿业和制造业等工业性生产投资下降31.1%,民间投资下降22.5%、已连续3个月负增长,占比仅为20%,比全省低30多个百分点。还有4个县市投资为负增长,其中西昌-7%、德昌-10%、雷波-58.3%、甘洛-4.4%。上半年新开工项目虽同比增加162个,但多为小型项目,支撑力不足。下半年如果宜攀、乐西、德会、西昭等高速公路项目不能实质性开工,将难以继续保持投资高速增长。工业方面,虽然基本扭转了持续一年的负增长态势,但仍处在低位,规上工业增速分别比全国、全省低5.7、7.9个百分点。27个主要行业中18个下降,281户规上工业企业中,停产企业30户、生产下降企业157户,停产面达10.7%;全州仅有美姑县兴澜风电项目建成投产升规入统,而受西昌

卷烟厂、川云水电公司等企业退出我州规上企业统计影响,年初预计新增的10亿多元产值将无法入统。全州仍有9个县规上工业增加值为负增长,其中德昌-3.8%、会理-16.6%、会东-11.3%、普格-6.7%、布拖-18.5%、昭觉-21.7%、金阳-12.7%、甘洛-10.1%、盐源-6.1%。服务业方面,增幅同比下降0.5个百分点,增速分别低于全省全国2.5、0.4个百分点,17项支撑指标中,仅批发商品零售额、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电信业务量3个指标完成进度任务。从经济普查数据看,全州尚有186户限上及规上企业未纳入统计,漏统严重。

二是“三大攻坚战”有短板。脱贫攻坚困难问题较多,特别是项目进度慢、工程质量差、资金监管使用不规范等问题仍不同程度存在。易地扶贫搬迁等扶贫项目在责任落实、政策制定执行、工程项目推进、资金使用管理等方面存在突出问题。目前各专项扶贫资金到位率已达90%,但使用率却不到30%,特别是易地扶贫搬迁、农业产业、文化惠民、教育、东西部扶贫协作等8个扶贫专项资金执行进度严重滞后,州住房质量巡查组反馈未整改到位的问题就多达512个,一些问题反复指出、反复整改、反复发生。【近期,州纪委组织调研组,深入木里、盐源部分乡镇重点围绕项目质量、资金安全开展了蹲点调研,发现的问题相当严重,一些问题触目惊心。反映出一些乡镇党委政府在落实脱贫攻坚主体责任不够到位,抓责任浮在表面、不深入不具体,一些业务主管部门监管缺位,重审批、轻监管,一些干部精神懈怠,“慵懒散慢虚粗”。这些问题可以说,全州各县市都不同程度存在,务必要举一反三、坚决整改。】污染防治难度增大,上半年,西昌市空气优良天数率同比下降1.66个百分点,减少了3天,PM10、PM2.5浓度同比分别上升20.8%、7.9%。5个国控断面水质偶有超标现象;全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能耗达239.8万吨标准煤、同比增长11.1%,节能降耗压力增大。环保基础设施建设滞后,还有喜德、美姑2个城市污水处理厂,太和工业园区、钒钛工业园区、成凉工业园区3个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未建成,会理、盐源、甘洛、普格、昭觉5县医废处置项目建设

未达进度要求。潜在风险不容忽视,财政收支平衡压力较大,受更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影响,预计全州财政将减收21亿元,上半年财政收入增幅同比下降4.4个百分点,加之政府性债务进入还款高峰期,财政收支矛盾突出。同时,政府债务、金融、食品药品、社会稳定等领域风险隐患不可低估。特别是今年雨水时空分布不均,极端天气增多,强降水天气过程将主要集中在7月中下旬、8月下旬至9月上旬,防汛减灾、地质灾害防治和汛期安全生产工作任务将重于常年。

三是基础工作有差距。从抓落实上看,各级各部门普遍存在重政策争取、轻政策落实现象,前段时间通过组织州内党政代表团到攀枝花市考察,我们发现了不小的差距。比如,省政府印发《安宁河谷地区跨越式发展规划(2010—2020年)》后,攀枝花市抓住机遇、主动作为、创新落实,切实把省上规划的真金白银转化为了发展优势,而我州相关县市和部门工作主动性、积极性不够,省上州上督一下就动一下,缺乏创造性抓落实的思维,这也导致我们安宁河6县市经济总量逐步被攀枝花5区县追赶反超。2014—2016年,安宁河6县市经济总量还分别比攀枝花高85亿元、34亿元、15亿元,而2017—2018年分别差57.7亿元、59.4亿元。又如,在二季度景气调查企业中,三分之一的调查企业对简政放权、创新支持、降低融资成本、减税降费等优惠政策不清楚或未享受过该政策。从转职能上看,机构改革后,政府系统各部门虽已基本完成“物理组合”,但尚未产生“化学反应”,一些部门单位对划转的工作思考不多、用劲不够,一些工作职责不清、衔接不畅,极大影响了政府系统整体工作推进。年初,州委州政府建立了脱贫攻坚重大任务承诺制度,制定了《综合评价办法》,各县市、各部门都公开作了承诺,从目前监测评估情况看,除宁南县外的16县市、部分州级部门还有58项事项进度滞后。其中西昌依法拆除“彩钢棚”、德昌会理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冕宁固定资产投资、布拖昭觉饮水安全工程、金阳通乡油路项目、甘洛易地扶贫搬迁住房建设、木里新发现吸毒人员上升数等任务事项进度不到时序进度要求的50%,严重滞后。各县市、各部门都要

逐一对照、列出清单、逐项研究,拿出过硬的措施办法认真整改,确保承诺事项按照时序要求扎实推进,保质保量按期完成。

二、下半年工作任务仍然十分繁重,务必乘势而进、持续攻坚

做好下半年工作,不仅事关今年各项目标任务完成,更关系到明年乃至整个“十三五”规划目标实现。各级各部门要对照目标任务,抓紧对标补差,狠抓工作落实,确保取得实效。

一要紧扣目标标准,圆满完成年度脱贫任务。紧盯雷波、甘洛、盐源、木里4县摘帽,14.11万人脱贫,318个村退出脱贫目标,全面压实州县乡村各级主体责任,按季度打响“秋季攻坚”“冬季冲刺”。要抓紧对标补短。要结合“两不愁三保障”回头看大排查发现问题,通过实施贫困地区特色产业提升工程、以购代捐、发展村集体经济、劳务输出等解决好“不愁吃、不愁穿”的问题;通过加强质量监管、加快建设进度,确保年底前完成所有住房建设任务;通过深入开展失辍学集中整治专项行动,确保秋季学期开学前全面完成化解任务,实现应读尽读,全面推开“学前学会普通话”行动,解决好学前儿童“语言关”问题。当前,通过采取超常规的工作措施,全州易地搬迁等住房建设的进度有了大的改观,7个重点点位,每天晚上都挑灯夜战,项目建设一天一个样,大家要克服疲劳厌战情绪,继续保持这样的工作力度,不断优化改进施工方案、配齐配强施工力量、增加施工作业时间、坚决保障建材供应,在确保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千方百计加快工作进度。同时,安全饮水的问题,务必要高度重视,这也是脱贫的重要指标。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不能把饮水安全问题带入小康社会,在重庆座谈会上又专门对安全饮水工作作了强调。今年的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专门作了安排,要求“要重点解决好饮水困难人口的饮水安全问题。”上周,水利部田学斌副部长专程到我州调研督导农村饮水安全工作,提出了系列工作要求。目前进度来看,4个年度计划摘帽县中,甘洛、木里工程进度滞后,其中木里县仅完成工程量的14%。其余7个明年摘帽县,布拖、昭觉、喜德工程进度滞后,布拖、昭觉尚未实质开工,喜德仅完成工程

量的10%。相关州级部门和任务县要高度重视,把饮水安全问题作为大排查的重要内容之一,实事求是摸清情况,严格技术标准、保证工程质量、加快项目进度,确保今年年底前水质、水量、方便程度、用水保证率“四个考核指标”全部达标,全面解决剩余的10.37万贫困群众的安全饮水问题。要抓好问题整改。对尚未整改到位的中央、省、州督导发现反馈问题,要严格实行台账管理、整改销号,坚决防止纸上整改、数字整改、虚假整改,注重举一反三,确保彻底整改到位。要强化作风保障。深入开展“脱贫攻坚纪律作风保障年”活动,严格扶贫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廉洁扶贫、阳光脱贫。要狠抓工作落实。解决好脱贫政策措施落地“最后一公里”问题。

二要夯实实体经济,巩固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势头。要做强项目投资“顶梁柱”。充分发挥“4+6”项目推进组作用,力争未开工的393个会审项目、38个州级重点项目,以及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和补短板三年行动项目早日开工建设,宜攀、乐西、德会、西昭高速和特高压直流水电外送输电工程等一批重大项目实质性开工建设,形成更多投资接续,确保全年完成投资1060亿元以上。要挺起工业发展“主脊梁”。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支持民营经济、电力优惠等各项政策,发挥放大5000万元风险补偿资金效应,帮助企业解决融资难问题,“一企一策”帮助30户停产企业尽快复工达产,确保会理拉拉铜矿落洞矿区深部采矿工程、西昌市中药饮片精深加工项目、西昌金翼公司提钒项目等项目按期竣工投产,推动全州工业经济企稳回升。要精心筹备、适时召开“工业高质量发展大会”,研究制定务实管用的支持政策,进一步理清我州工业经济的发展思路、目标任务和路径措施。要做好文旅融合“大文章”。抓住全省加快文旅融合发展机遇,深入挖掘民族文化、红色文化、南方丝绸之路文化等多元文化资源,发挥好西昌天府旅游名县示范引领作用,抓好螺髻山创5A和会理会议纪念地、冕宁彝海、会东老君峰创4A等景区建设工作,促进文旅产业融合发展。省委省政府目前正在研究论证全省服务业发展的重点方向,将于近期召开服务业发展大会,出台相关政策

措施。州商务局要提前跟进、抓好对接,主动思考,积极融入全省服务业发展的总体布局,完善我州服务业经济发展的工作思路举措。要筑牢经济发展“压舱石”。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因地制宜大力发展畜牧业、蚕桑、烤烟等十大特色产业产业,加快推进农(林)业产业园区和成都·大凉山农特产品加工贸易园区建设,健全跨区域冷链物流体系,深化“大凉山”农产品品牌创建,不断延长农业产业链、提升农产品附加值。同时,要有针对性培育规上企业。经信、商务等主管部门要充分利用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资料,认真梳理,加强对有潜力的企业的跟踪和培育,尽早申报入统,增加经济发展后劲。

三要聚焦动能转换,以更大力度深化改革开放。要扎实推进“放管服”改革。认真落实省政府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两年行动计划,扎实开展政府服务对标、“一网通办”、减证便民等专项行动,为各类市场主体营造持续稳定的政策环境和法治、公平、诚信的市场环境。同时,积极稳妥推进电力体制改革、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要更加主动扩大开放。精心组织好第二届“魅力中国城(西昌)文旅博览会”,积极筹备参加科博会、西部国际投资大会等活动,做足功课、精准对接,务求实效开展投资促进活动,务实推进与成都、攀枝花、宜宾、乐山等区域合作,强化签约项目跟踪服务。要全面加强协同联动。认真贯彻全省县域经济发展大会精神,全面落实州委、州政府关于构建干支协同发展新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树立全州发展“一盘棋”思想,突出功能定位,找准自身优势,做好转化文章,支持西昌市领先发展,抓好会理、昭觉、越西3个区域中心城市建设,加快培育一批经济强县、生态标杆示范县,切实增强县域综合实力和整体竞争力。会理、盐源要力争入选全省重点开发区“先进县”和生态功能区“先进县”。

四要树牢底线思维,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要着力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当前全州政府性债务已进入还款高峰期,暂付款余额规模大、清理消化难度大。各地要严格执行政府债务限额管理、预算管理、风险预警等制度,全面落实化解政

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风险工作方案,消化存量债务,规范举债方式,偿还到期债务,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底线。要着力防范化解金融领域风险。加快完善金融、人行、银保监等部门共同参与的金融风险防控协作联动工作机制,加强对金融机构和金融活动的动态监测预警,及时有效识别重大风险隐患,稳妥有序处置各类金融风险。要着力防范化解安全生产风险。按照全州汛期应急管理工作会议的部署要求,做好各类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工作,当前,要进一步加强值班值守和工作调度,切实做好山洪地灾预报预警、应急抢险准备等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要着力防范化解社会稳定风险。滚动性排查风险隐患,化解各类矛盾纠纷,落实重点人、重点群体稳控责任,确保大事不出、中事不出、小事可控。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着力解决地域性突出治安问题,不断提高群众安全感、满意度,确保全州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坚决打赢新中国成立70周年安保维稳硬仗。火把节假期临近,节假日期间各类活动多、风险大,人流、车流集中,又正值汛期,各级各部门要认真落实属地责任、主体责任,全面排查风险隐患,做好各类预案,强化值班值守,严防各类事故发生,确保节日期间社会和谐稳定。

五要坚持发展为民,下更实功夫增进民生福祉。要继续抓好重点民生工程。加大财政投入,用心用情办好27项民生实事。要加强物价管理,保持市场物价基本稳定。要提高思想认识、压实工作责任、强化联防联控措施,全力做好非洲猪瘟防控工作,确保生猪产业健康发展和市场供应总体稳定。要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保质保量完成剩余的中央、省环保督察及“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打好污染防治“八大战役”,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全力保障国家生态安全。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及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建设美丽宜居乡村。

三、“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要求已经明确,必须提前谋划、做好结合文章

要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推动经济高质量发

展,任务艰巨繁重,尤其需要强有力的精神动力和纪律作风保障。各级各部门要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契机,激励党员干部埋头苦干、真抓实干,切实把初心使命转化成推动工作的强大动力、转变为加强党的建设的自觉行动。

一要高质量筹备开展主题教育。按照中央和省委安排,全省“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分两批开展,州县两级作为第二批主题教育单位将于9月份启动。中央要求第二批单位要先动起来,能改的抓紧改。总书记近期在内蒙调研指导时强调,主题教育“不能学归学、说归说、做归做”“要以解决实际问题的成效作为衡量标准,即知即改、立行立改”。各级各部门要切实增强抓好主题教育的政治自觉,提前思考、提前谋划,结合实际抓紧制定实施方案,把学习教育、调查研究、检视问题、整改落实贯穿主题教育全过程,该学的先学起来、能改的先改起来,为开展好主题教育打下坚实基础。州政府党组要坚决扛起主体责任,从严从实抓好主题教育各项工作,在全州政府系统作出示范;各位党组成员要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加强对分管领域的指导督促,确保主题教育各项任务落细落实。

二要多举措推动政策措施落地。要坚持主题教育与政府重点工作统筹结合,坚定不移抓执行、抓推进、抓落实,切实把各项政策措施转化为具体行动和工作成效。国家、省、州出台的一系列支持脱贫攻坚、推动经济稳增长的政策措施,相互配套、含金量很高,但落实的力度不大、效果不明显。州政府领导要督促指导分管行业部门加强政策梳理和政策研究,推动政府有关部门提高政策透明度和知晓度,加快政策落地落实。要带头落实落

细“基层减负年”的各项制度规定和措施办法,尤其要坚决确保今年政府系统会议、文件压减三分之一以上,切实把“减”出来的时间、精力,“加”到谋发展、干实事上来。

三要全方位提升依法行政能力。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加强合法性审查,不断提高行政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杜绝选择性执法、随意性执法和特权思想,不断提高政府公信力、执法权威性。各级领导干部要发挥好“关键少数”作用,带头学法、尊法、守法、用法,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和水平。

四要严要求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当前,全州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形势十分严峻。上半年,全州纪检监察机关接受信访举报1025件、立案769件、处分414人,立案查处扶贫领域案件311件、处分347人。要坚定不移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坚决抓好纪律教育、政德教育、家风教育,加强对党员、干部全方位的管理监督,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要大力惩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扎实做好查处蒲波严重违纪违法案件“以案促改”工作,开展好政府系统“带病提拔”“赌博敛财”、利用地方名贵特产谋取私利等问题专项整治,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同志们,做好下半年工作形势逼人、任务艰巨,全州政府系统要不折不扣落实好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州委决策部署,坚定信心、鼓足干劲、全力冲刺,确保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以优异成绩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

凉山州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凉山州人民政府州长、副州长、秘书长 工作分工的通知

凉府发〔2019〕10号

各县(市)人民政府,州级各部门:

按照省委、省政府批准的《凉山州机构改革方案》精神,州政府研究形成了《凉山州人民政府州

长、副州长、秘书长工作分工》,现予印发。

凉山州人民政府

2019年8月12日

凉山州人民政府州长、副州长、秘书长工作分工

州长 苏嘎尔布

领导州政府全面工作。负责审计工作。分管州审计局、州民干校。

副州长 蒋刚

负责州政府常务工作。协助州长分管审计工作。负责发展改革(粮食和物资储备)、攀西资源开发、以工代赈、“三江”开发、财税、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自然资源、机关事务、统计、政务服务、信息公开等工作,以及安全生产、信访、法治政府建设综合协调工作。

分管州政府办公室(州政府研究室)、州发展改革委(州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州攀西办、州以工代赈办、州财政局、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州自然资源局、州机关事务管理局、州统计局、州政务服务管理局、州信访局、州政府驻京联络处、州政府驻蓉办事处、州行政学院等单位。

联系州人大常委会、州政协、州纪委监委、州委目标绩效管理办、州税务局、州公务员局、国家统计局凉山调查队。

副州长 葛承书(挂职)

负责广东(佛山)对口凉山扶贫协作工作。

副州长 裴启斌(挂职)

负责民政、民族宗教、退役军人事务、人民防空,以及国防动员工作。

牵头协调联系中央部委和企业对口凉山扶贫工作。

分管州民政局、州民族宗教委、州退役军人事务局、州人防办、州征兵办。

联系驻州部队、州残联。

副州长 梁宏志(挂职)

负责水利、烟叶生产、烟草工业、烟草专卖、电商扶贫、通信扶贫工作。

分管州水利局、州烟草工作办。

联系凉山烟草专卖局(公司)、四川中烟公司西昌卷烟厂。

副州长 杨卉

负责住房城乡建设、商务、外事、经济合作、市场监管、民营经济、供销、住房公积金管理、妇女儿童工作。

分管州住房城乡建设局、州商务局、州经济合作和外事局(州港澳办)、州市场监管局(州食品安全办、州知识产权局、州民营经济局)、州供销社、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州妇儿工委。

联系州妇联、州友协、州侨办、州台办。

副州长 肖春

负责教育和体育、卫生健康(中医药管理)、医疗保障、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语言文字、通信、护线管理、邛海泸山景区管理、摩梭家园暨泸沽湖旅

旅游景区管理、螺髻山景区管理工作。

分管州教育体育局、州卫生健康委(州中医药管理局)、州医疗保障局、州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州语言文字服务中心、州护线办、州邛泸管理局、州摩泸管理局、州螺髻山管理局。

联系州新闻出版局(州版权局)、西昌学院、西昌民族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州精神文明办、州红十字会、共青团、社科联、文联、作协、州通信发展办(铁塔凉山分公司)、电信凉山分公司、移动凉山分公司、联通凉山分公司、有线广播电视网络凉山分公司、通信服务凉山分公司。

副州长 周 述

负责公安、司法、社会稳定工作。领导公安局工作。

分管州司法局、州绿色家园管委会。

联系州法院、州检察院、统战部、国安局、监狱管理局、武警凉山支队。

副州长 赵 勇

负责工业经济、国有资产、应急管理、金融等工作,以及军民融合发展、安全生产等工作。

分管州经济和信息化局、州国资委、州应急管理局(州安办)、州金融工作局、州商业银行、省级工业园区。

联系州总工会、工商联、人行凉山州中心支行(外汇管理局)、凉山银保监分局、农行凉山分行、建行凉山分行、农发行凉山州分行、工行凉山分行、中行凉山分行、邮政储蓄银行凉山州分行、凉山农商银行、人保财险凉山分公司、中国人寿凉山

分公司,中央、省属企业。

副州长 子克拉格

按照州委决定,主持昭觉县委工作。

副州长 向贵瑜

负责农业农村、林业和草原、扶贫开发、易地扶贫搬迁工作。

分管州农业农村局、州林业和草原局、州扶贫开发局、州护林防火办。

联系州气象局。

副州长 李永亮

负责生态环境、交通运输(公路、水运、邮政、铁路、航空)、交通战备、科学技术、防震减灾、志书编纂工作。

分管州生态环境局、州交通运输局、州交战办、州科技局、州防震减灾局、州史志办。

联系州科协、成铁局西昌车务段、西昌青山机场、西昌地震中心站、州邮政管理局、邮政凉山分公司。

秘书长 卢 强

在州长苏嘎尔布领导下,协调处理州政府日常工作;协助州长苏嘎尔布协调处理相关政务工作;负责州政府全体会议、常务会议和党组会议的组织工作;协助常务副州长蒋刚分管州政府办公室、州政务服务管理局、州政府驻京联络处、州政府驻蓉办事处;协调州长、副州长的日常社会活动;主持州政府新闻发布会;主持秘书长会议;分管州政府民生办。

联系州国家保密局、州政府新闻办。

凉山州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凉山州人民政府工作规则的通知

凉府发〔2019〕11号

各县(市)人民政府,州级各部门:

《凉山州人民政府工作规则》已经十一届州政府第38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自印发

之日起施行。

凉山州人民政府
2019年8月20日

凉山州人民政府工作规则

第一章 总 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和《凉山州行政程序规定》，参照《国务院工作规则》和《四川省人民政府工作规则》，结合《凉山州机构改革方案》和工作实际，制定本规则。

二、州政府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和凉山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严格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抓好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州委决策部署的落地落实，坚决执行州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决议，建设人民满意的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坚定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美丽幸福文明和谐新凉山。

三、州政府工作的准则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执政为民，依法行政，实事求是，民主集中，公开透明，务实清廉，规范高效。

第二章 组成人员及职责

四、州政府由州长、副州长、秘书长、办公室主任、各委员会主任、各局局长组成。

五、州政府组成人员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增强“四个自信”，坚定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定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模范遵守宪法和法律，认真履行职责，为民务实，严守纪律，勤勉廉洁。

六、州政府实行州长负责制。州长领导州政

府的工作，副州长、秘书长协助州长工作。

七、州长召集和主持州政府全体会议和州政府常务会议。州政府工作中的重大事项，必须经州政府全体会议或州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决定。

八、副州长、秘书长按照分工，负责处理分管工作；受州长委托，负责其他方面的工作或有关专项任务，并可代表州政府进行外事活动。

九、秘书长在州长领导下，负责处理州政府的日常工作。

十、州长出国出境、脱产学习、请假休假等期间，受州长委托，由负责常务工作的副州长代行州长职责。

十一、州政府组成部门实行主任、局长负责制，由其领导本部门工作。

州政府各部门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顾全大局，协调配合，切实维护团结统一、政令畅通，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州委州政府的各项工作部署，坚决执行州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决议决定。

第三章 政府职能

十二、州政府坚持把脱贫攻坚作为最大的政治责任、最大的民生工程、最大的发展机遇，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州委脱贫攻坚决策部署，紧紧围绕“两不愁、三保障”目标，聚焦突出问题和重点任务精准发力，集中力量攻坚冲刺，坚决打赢深度贫困脱贫硬仗，确保与全国全省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十三、州政府要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加强和完善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生态环境保护职能，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全面提高政府效能，创造良好发展环境，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进步。

十四、优化经济调节，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科学确

定发展目标,加强经济形势分析研判,注重预期引导,主要运用经济、法律手段和必要的行政手段,引导和调控经济运行,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十五、依法严格市场监管,推进公平准入,加强信用体系建设,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健全综合执法体系,规范市场执法,规范行政裁量权,完善质量、价格监督机制,维护市场的统一开放、公平诚信、竞争有序,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

十六、加强社会管理制度和能力建设,健全公共安全体系、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应急管理体系、社区治理体系,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管理格局,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与和谐稳定,维护国家安全。

十七、更加注重公共服务,完善公共政策,优化资源配置,健全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全民覆盖、普惠共享、城乡一体、可持续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增强基本公共服务能力,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快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十八、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构建政府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环境治理体系,加强自然资源资产管理,优化完善国土开发和保护格局。深入实施生态立州战略,坚持以绿色发展推进脱贫攻坚,积极走以城带乡、以工促农、城乡互动、协调发展之路,推动城乡绿色化发展。深入推进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建设,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综合治理,积极推动形成绿色循环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持续改善环境质量,着力构筑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加快建设美丽凉山。

十九、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加快建设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推动线上线下政务服务深度融合,完善办事流程,创新服务方式,提高行政效率,优化营商环境,便利企业和群众办事。

二十、加强信息化建设,完善电子政务内网、外网和政务云等统一政务信息化基础设施,促进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建立支撑办公运行、工作监

测、信息公开等的信息化平台,提高办公自动化水平。加强政府网站建设,强化网上行政监督,保障政务网络安全。

第四章 依法行政

二十一、州政府及各部门要带头维护宪法和法律权威,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履行职责行使行政权力,把政府活动全面纳入法治轨道,建设职能科学、权责法定、执法严明、公开公正、廉洁高效、守法诚信的法治政府。

二十二、州政府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适时向州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有关立法建议,制定、修改或废止政府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发布决定和命令。

提请州政府讨论的单行条例等立法草案和审议的政府规章草案,由州司法局审查或组织起草。州政府规章的解释工作由州司法局会同相关部门承办。

二十三、州政府及各部门要坚持科学民主依法立法,不断提高政府立法质量。起草单行条例等立法草案、制定政府规章,要坚持从实际出发,及时准确反映经济社会发展要求,切实解决实际问题,严格遵循有关立法程序,提高立法的针对性和时效性。

完善政府立法工作机制,扩大公众参与,除依法需要保密的外,政府规章的草案要公开征求意见,特别是涉及企业切身利益或者权利义务的,要充分听取企业和行业协会会商意见。加强立法协调,对部门间争议较大的重要立法事项,应引入第三方评估,充分听取各方意见;对经协调仍达不成一致意见的问题,州司法局要列明各方理据,提出倾向性意见,及时报请州政府决定。州政府规章报省政府和州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实施后要进行评估,发现问题,及时完善。

二十四、州政府及各部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必须符合宪法、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务院、省政府、州政府的决定、命令的规定,严格遵守法定权限和履行合法性审查等规定程序。

涉及两个及以上部门职权范围的事项,应充分听取相关部门意见,由州政府制定政府规章或

规范性文件、发布决定或命令,或由有关部门联合制定规范性文件。其中,涉及公众权益、社会关注度高的事项等,应当事先请示州政府。

二十五、州政府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向省政府及州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州政府各部门及各县(市)政府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向州政府备案。州司法局应当对州政府各部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进行备案审查,每年对州政府及各部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目录进行汇总并向社会公布。

二十六、规范性文件应当规定有效期,制定机关要即时对规范性文件进清理,需要修改、废止的应当及时办理,继续执行的应当公告目录并报州司法局。州司法局应加强对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的指导和督促,按要求汇总清理情况和继续执行的规范性文件目录并报州政府。

二十七、州政府各部门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健全规则,规范程序,落实责任,强化监督,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和执法过错追究制,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维护公共利益、人民利益和社会秩序。

第五章 科学民主决策

二十八、州政府及各部门要完善重大事项决策的规则和程序,要把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作为重大决策的法定程序,增强公共政策制定的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

二十九、全州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财政预算,重大规划,经济调节和改革开放的重大政策措施,政府和社会管理重要事务、单行条例等立法草案和政府规章、重大资金安排等,由州政府全体会议或常务会议讨论决定。

三十、州政府各部门提请州政府讨论决定的重大决策建议,必须经过深入调查研究,并进行合法性、必要性、科学性、可行性和可控性论证评估;涉及相关部门的,应充分协商;涉及县(市)的,应事先征求意见;涉及重大公共利益和公众权益、容易引发社会稳定问题的,要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并采取听证会等多种形式听取各方面意见。在重大决策执行过程中,要跟踪决策的实施情况,

了解利益相关方和社会公众对决策实施的意见建议,全面评估决策执行效果,及时向州政府提出调整完善建议。

三十一、州政府在重大决策出台前,要向州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并与州政协协商。根据需要通过各种形式,听取民主党派、决策咨询机构、专家学者、法律顾问、社会团体、企业、社会公众等方面的意见建议。

第六章 调查研究

三十二、要把调查研究贯穿于决策和执行的全过程,坚持问政、问需、问计于民,执行领导干部调查研究制度,每年到基层调研不少于60天,州政府组成人员每年至少牵头开展1个事关全州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课题研究。

三十三、调查研究要实事求是反映情况,坚持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要增强问题意识,深入困难集中、情况复杂的地方,全面掌握第一手资料;要聚焦中心工作,加强综合研究,掌握真实情况;要提高调查研究实效,解决实际问题;要减少人员陪同,简化接待工作,减轻基层负担。

三十四、州长在调研期间可安排工作汇报会。其他州政府领导同志在调研时可结合分管工作听取工作汇报,一般不召开全县(市)性工作汇报和由县(市)级党委、人大常委会、政府、政协领导班子成员参加的会议。

三十五、注重调查研究成果运用,定性和定量结合、宏观和微观结合、静态和动态结合,综合分析,对症下药,为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第七章 政务公开

三十六、州政府及各部门要把公开透明作为政府工作的基本制度,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把公开透明原则贯穿权力运行全流程、政务服务全过程,大力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公开,推进政务阳光透明。

三十七、州政府全体会议和常务会议讨论决定的事项、州政府及各部门制定的政策,除依法需要保密的外,应及时公布。

凡涉及公共利益、公众权益,需要广泛知晓的

事项和社会关切的事项,以及法律法规和国务院规定需要公开的事项,均应通过政府网站、政府公报、新闻发布会以及报刊、广播、电视、网络、新媒体等方式,依法、及时、全面、准确、具体地向社会公开。州政府领导重要政务活动除有保密要求的外,应在州政府网站及时公开。

三十八、州政府及各部门要坚持将政策解读与政策制定同步考虑、同步安排,切实加强政策解读,准确传递政策意图,重视市场和社会反映,除依法需要保密的外,及时回应公众关切,解疑释惑,稳定预期。

三十九、坚持方便群众知情、便于群众监督的原则,完善各类公开工作制度,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机制,不断深化政务公开。扩大政务开放参与,推进政府数据共享开放,搭建政府与社会互动平台,让公众更加便利地开发利用政府数据资源,更大程度参与政策制定、执行和监督。

四十、推进行政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及时向社会公布行政职权行使权力主体、依据、运行程序和监督措施,以及实施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收费、行政征收等情况。

第八章 会议制度

四十一、州政府工作实行政府全体会议和政府常务会议制度。根据工作需要可召开州长办公会议、专题会议。

四十二、州政府全体会议由州长、副州长、秘书长、办公室主任和州政府组成部门各委员会主任、各局局长组成,邀请凉山军分区主要负责人参加。州政府副秘书长,州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州政府派出机构、州直有关单位和中央、省在州有关单位主要负责人列席会议。邀请州纪委监委机关、州法院、州检察院、州委有关部门、州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州政协办公室、武警凉山支队负责人,州级群团组织、各民主党派州委、州工商联负责人,无党派人士代表等列席会议。州政府全体会议由州长召集和主持,一般每半年召开1次。

州政府全体会议的主要任务是:传达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及州委重大决定和重要会议精神;总结部署州政府重要工作,讨论和决定

州政府工作中的重大事项;讨论提请州人民代表大会审议的《政府工作报告》;讨论通过依法需由州政府全体会议决定的其他事项。

四十三、州政府常务会议由州长、副州长、秘书长组成,半数以上组成人员到会方可召开。邀请凉山军分区、州纪委监委负责人参加。州政府副秘书长,州政府办公室主任、副主任,州政府组成部门以及与议题直接相关的其他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列席会议。根据需要,邀请相关利益方、公众代表、专家、媒体等列席会议。州政府常务会议由州长召集和主持,原则上每两周召开1次,会期半天;遇有重大特殊情况,可随时召开。

州政府常务会议的主要任务是:传达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的重大决定和重要会议精神,中央领导同志重要指示批示、重要讲话精神,省委省政府及州委的重大决策部署和重要会议精神;讨论上报省政府的重要事项、报请州委审定的重要事项、提请州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审议的重要议案;讨论决定政府规章(州政府令)、行政规范性文件、重要规划以及有重要实质性突破的政策性文件;讨论决定跨副州长分工且需全面协调(确认)的事项;讨论决定由州政府领导担任负责人的议事协调机构不能自行决定的事项;讨论决定涉及重大公共利益或可能产生广泛社会影响的事项;讨论决定政府预算草案、重大增支政策、重大项目资金安排,讨论决定动用500万元以上州级预备费、动用州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讨论通过表扬奖励、命名等事项;听取全州经济社会发展形势及其他重要事项汇报;讨论决定州政府工作其他重要事项。

提请州政府常务会议审议的议题由州长直接确定,或者由副州长、秘书长协调或审核后提出书面建议报州长确定。提交州政府常务会议审议的议题需于会前广泛征求意见,讨论修改成熟,并通过合法性审查。会议文件和议题于会前送达与会人员。

四十四、州政府领导不能出席州政府全体会议或常务会议,向州长请假;其他参会人员请假,向州政府办公室提出申请,由州政府秘书长核报州长批准。州政府全体会议和州政府常务会议纪

要由州长签发。州政府全体会议和州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事项的落实,由州政府秘书长牵头负责。

四十五、州长办公会由州长召集和主持,由州长、相关副州长、秘书长、办公室主任、相关副秘书长参加,议题涉及的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列席,主要任务是研究、安排近期重点工作。

四十六、州政府专题会议由州长、副州长或秘书长召集和主持,受州长、副州长或秘书长等委托,副秘书长也可召集、主持专题会议。专题会议的主要任务是专题研究某项重点工作。会议纪要一般由会议召集人签发,或由委托召开会议的州政府领导签发。

四十七、州政府及各部门召开的会议,要减少数量频次、实行总量控制。控制规模规格、实行严格审批,严控会议时长、提高会议质效,严守会议纪律、切实转变会风。应由各部门、议事协调机构及其办公室召开的全州性会议,不以州政府或州政府办公室名义召开,不邀请县(市)人民政府负责人出席;电话、网络视频会议原则上不通知县(市)政府主要负责人到主会场参会,确有需要须报州政府批准。精简改进会议形式,全州性会议多采用电视电话、网络视频会议形式召开。各部门召开本系统全州性会议原则上每年不超过1次。

第九章 公文制度

四十八、州政府(州政府办公室)常用公文主要包括:决定、命令(令)、意见、通知、通报、报告、请示、批复、议案、函、纪要等。以州政府名义(含州政府授权州政府办公室)行文,以及各地各部门报送州政府的公文,应当符合《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的规定,严格遵循行文规则和程序。

各地各部门行文应当确有必要,讲求实效;未经批准不得越级行文,不得多头报文;重大突发事件应当及时请示报告,必要时可越级行文但应抄送被越过的单位;请示应当一文一事,报告不得夹带请示事项。议事协调机构及其办公室、部门管理机构以及县(市)政府工作部门,不得向州政府报送公文。

四十九、除州政府领导同志直接交办的个别

事项、尚在酝酿过程中的敏感事项、必须直接报送的涉密事项、重大突发事件以及部门涉外事项外,一般不得直接向州政府领导同志个人报送公文。

五十、各地各部门报送州政府的请示性公文,内容涉及其他部门、地方职权的,主办单位应充分征求相关部门、地方意见,力求达成一致,由主办单位主要负责人与相关单位负责人会签或联合报州政府审批。各单位之间有分歧的,主办单位主要负责人要主动协商;协商后仍不能达成一致意见的,主办单位应列明各方理据,提出办理建议,与相关单位负责人会签后报州政府决定。

单位之间征求意见或会签文件时,除主办单位另有限要求外,一般应在7个工作日内回复;特殊情况不能按期回复的,应主动与主办单位沟通并商定回复时限及方式,逾期不回复的视为无不同意见。

五十一、凡报送州政府的公文,州政府办公室要切实履行审核把关责任,对不符合行文规则的,予以退文;符合要求的,提出明确拟办意见后,按照州政府领导同志分工呈批,并根据需要由州政府领导同志转请州政府其他领导同志核批。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文件和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领导同志批示件,以及涉及重大事项的来文,应及时报州长阅批。

五十二、州政府报省政府的文件,州政府党组报州委的文件,向州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的议案,州政府发布的决定、命令和人事任免文件,州政府商请支持、协调解决我州经济社会发展重要事项的文件等,由州长签署或签发。其他以州政府名义(含州政府授权州政府办公室)发文,由州政府分管领导同志签发,如有必要,报州长签发。事务性文件可由州政府秘书长签发。

五十三、州政府及各部门要精简文件简报。落实中央、省委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减负的要求,加强发文统筹,严格控制发文数量、发文规格和文件篇幅。凡法律法规已作出明确规定、现行文件已有部署且仍然适用的,一律不再制发文件。属同一主题、同类事项,属同一部门、同类工作的,要加强统筹综合,不分别或连续发文。没有实质内容、可发可不发的文件一律不发。已

经公开发布的上级文件,不再翻印、转发。突破国家现行政策规定的探索改革创新性文件,以及属部门职权范围内的工作、部门发文或联合发文能够解决的,不由州政府发文。分工方案原则上与文件合并印发,不单独发文,部门要根据职能职责主动认领任务、抓好落实。议事协调机构职责范围内事务,应自行向成员单位行文或由具体承担日常工作的部门代行文。创新工作部署方式,能以其他方式安排协调的不再印发文件。文件表述应准确、规范、精炼,发扬“短实新”文风。每个部门原则上只向州政府报送1种简报。

五十四、州政府及各部门公文办理实行限时办结制度,严格按规范程序办理,大力推行电子公文管理,非涉密文件以网上办理为主,提高公文处理时效。

第十章 政务活动

五十五、州政府领导参加的各种政务活动由州政府办公室统筹安排,县(市)、部门(单位)请州政府领导出席的政务活动,应提前报州政府,由州政府办公室审核后报州政府有关领导审定。其中,县(市)政府和无外事直报权的州级部门请州政府领导出席外事活动,按活动性质由州相关涉外部门审核后报送。

五十六、严格控制和规范国际会议、论坛、庆典、节会等活动。未经州委州政府批准,州政府领导班子成员不出席各类剪彩、奠基、颁奖、揭幕活动和庆祝会、纪念会、表彰会、博览会、研讨会及各类论坛等,原则上不出席县(市)和部门举办的茶话会、联欢会、团拜会。未经批准,各类会议活动不安排州政府领导班子成员接见会议代表并合影。

五十七、开展政务活动要厉行勤俭节约,非外事活动现场不专门摆放花草,不铺设红地毯,不组织专场文艺表演。公务接待不上酒和高档菜肴,严格执行接待审批制度、接待清单制度和规定的接待标准。外事活动按有关外事规定执行,从严格控制外宾接待经费,杜绝铺张浪费。

五十八、规范州政府领导政务活动的宣传报道,州长的非外事会见活动根据工作需要、新闻价

值和社会效果决定是否进行宣传报道,确需宣传报道的原则上以标题新闻或简讯形式刊播,副州长的非外事会见原则上不作新闻报道。

五十九、严格执行因公临时出国(境)的管理规定,按照因事定人原则,坚持从工作需要出发安排出国(境)任务,不安排照顾性和无实质内容的出访,不安排考察性出访。严格控制出访团组人数、出访国家数和在外停留天数,严守有关纪律要求。回国后按规定提交出访报告。

六十、州政府领导出访不接受国(境)外企业资助出访费

用,不由国内企业或下属单位分摊、提供出访费用。严格按照规定乘坐交通工具。外方所赠礼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处理。

六十一、州政府领导实行AB角制度。各位副州长应加强工作日程统筹,合理安排各项政务活动;因特殊原因无法出席活动时,由互为AB角领导及时补台补位;互为AB角的领导同时外出或已安排其他政务活动时,由州政府秘书长协调其他领导代行政务活动职责。副州长之间应加强分工协作,互相支持配合,确保政务活动顺利举行。

第十一章 政务督查和目标绩效管理

六十二、把加强督查、狠抓落实贯穿于政府工作全过程,不断提升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州政府领导亲力亲为抓落实,主动谋划政策举措,解决矛盾问题,加强工作推进。州政府各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及州委、州政府的决定、办理州人大代表相关建议和州政协相关提案,部门主要负责同志是第一责任人。涉及多部门参与的工作,牵头部门要发挥主导作用,协办部门要积极配合。州政府办公室要加强对各地各部门的督查,推动重大决策部署和领导批示指示精神贯彻落实。

六十三、提高督查工作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水平,完善责任明确、分工合理、程序规范的督查工作机制,健全督查立项、限期报告、核查复核、督促整改、情况通报、第三方评估以及督查激励等制度。

六十四、督查工作要突出实效、创新方式,提

高质量和效率。紧紧围绕中心任务和重点工作,州政府每年开展综合性大督查,加强对跨区域、跨行业等重要事项的专项督查,加大对涉及民生领域的重大事项的决策督查,加强对领导批示及交办事项的跟踪督查。丰富督查方式,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加强政府督查系统联动协作,充实专业力量,推进督查专业化。

六十五、健全科学合理的政府目标绩效管理指标体系和考核机制,体现不同部门的工作特点和不同区域的差异,公开、公平、公正进行考核。考核结果报州政府常务会议审定,作为行政问责、干部任免、公务员奖惩等重要依据。加大考核结果运用的正向激励力度,同时对排名靠后的县(市)政府和州政府部门相关负责同志进行约谈提醒。

六十六、对州政府部门实施绩效管理,优化指标设置,量化考核内容,简化考核方式,通过多元化的评价机制,对各部门落实重大决策部署、履行部门职责、推进重点工作以及加强自身建设等方面的情况进行综合评价。

六十七、对县(市)政府实施目标管理,围绕打赢脱贫攻坚战和推动高质量发展,考核脱贫摘帽、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生态环境保护、依法行政以及州委州政府重点工作推进等情况,客观真实反映县(市)政府全面履职的实际效果。

六十八、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工作,实行年度计划和审批报备制度,严控总量和频次,切实减轻基层负担,切实防止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州政府部门不得自行设置以县(市)党委和政府为对象的督查检查考核项目,不得在部门文件中自行规定全州性督查检查考核事项,确需开展的要一事一报。县(市)政府及部门开展的全州性督查检查考核也要制定年度计划,报州政府办公室备案。

第十二章 行政权力监督

六十九、州政府要自觉接受州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认真负责地报告工作,接受询问和质询,依法备案政府规章和政府规范性文件。自觉接受州政协的民主监督,虚心听取意

见和建议。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加强对代表委员沟通,严格责任,限时办结,主动公开办理结果,州政府领导每年领衔办理州人大代表建议、州政协提案各1件。

七十、州政府及各部门公职人员要依照有关法律规定接受监察机关的监督。州政府及各部门要依照有关法律规定接受人民法院的监督,做好行政应诉工作,尊重并自觉履行人民法院的生效判决、裁定,积极回应和落实人民法院提出的司法建议,同时自觉接受审计等部门的监督。对监督中发现的问题,要认真及时查处和整改,并向州政府报告。

七十一、州政府及各部门要严格执行行政复议法,加强行政复议指导监督,及时纠正违法或不当行政行为,依法及时化解行政争议。

七十二、主动接受社会公众和新闻舆论监督,对新闻媒体关注、群众热议的问题,高度重视,积极回应,调查核实,及时正确发布信息。

七十三、州政府及各部门要重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工作,进一步完善信访制度,推进信访法治化建设,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渠道。州政府领导及各部门负责人要亲自阅批重要的群众来信,接待群众来访,深入基层下访回访,督促解决重大信访问题。

七十四、州政府组成人员要做到有权必有责、有责要担当,用权受监督、失责必追究。州政府及各部门要落实行政问责制度、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健全激励约束、容错纠错机制,提高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

第十三章 作风和廉政建设

七十五、州政府及各部门要认真贯彻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把党的政治建设放在首位,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把“两个维护”落实到履职尽责的全过程,坚决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和省委省政府、州委的工作部署,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有令必行,有禁必止,确保政令畅通。

建立健全传达学习 and 贯彻落实上级精神常态化机制,把中央领导批示讲话、国务院常务会议精神、省委省政府及州委重要会议精神和重要部署

等的传达学习作为州政府常务会议固定议程;需马上传达学习和贯彻落实的,及时召开其他会议传达学习并安排部署。

七十六、州政府组成人员必须坚决执行州政府的决定,如有不同意见可在内部提出,在没有重新作出决定前,不得有任何与州政府决定相违背的言论和行为;代表州政府发表的讲话或文章,以及个人发表涉及未经州政府研究决定的重大事项的文章,事先必须经州政府同意;发布涉及政府重要工作部署、经济社会发展重要问题的信息,要经过严格审定,重大情况要及时向州政府报告。

七十七、州政府及各部门要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州委州政府十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廉洁从政各项规定,驰而不息转作风、反“四风”。州政府组成人员要在政德建设上树标杆作表率,做到忠诚老实、光明磊落,说老实话、办老实事、做老实人,坚决反对弄虚作假、虚报浮夸,坚决反对隐瞒实情、报喜不报忧,坚决反对搞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

七十八、州政府组成人员要强化责任担当,勤勉干事创业,真抓实干、埋头苦干。对职权范围内的事项要按程序和时限积极负责地办理,不能简单以会议贯彻会议、以文件落实文件,对不符合规定的事项要坚持原则不得办理;对因推诿、拖延等官僚作风及失职、渎职造成影响和损失的,要追究责任;对越权办事、以权谋私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要严肃查处。

七十九、州政府及各部门要严格执行财经纪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坚决制止奢侈浪费,严格执行住房、办公用房、车辆配备、办公用品等方面的规定,严格控制差旅费等一般性支出,将各类会议活动经费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切实降低行政成

本。不得违反规定用公款送礼和宴请,不得接受地方的送礼和宴请。

八十、州政府组成人员要廉洁从政,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不得利用职权和职务影响为本人或特定关系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违规插手人事安排;不得违反规定干预或插手市场经济活动;加强对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的教育和约束,决不允许搞特权。

八十一、加强值班值守,除双休日外的法定节假日,州政府领导轮流在岗带班,负责处理紧急事务,带班期间保证联络畅通,如遇重特大突发事件,按州政府重特大突发事件处置相关规定执行。

八十二、州政府组成人员要严格遵守保密纪律和外事纪律,严禁泄露国家秘密、工作秘密或者因履行职责掌握的商业秘密等,坚决维护国家安全、荣誉和利益。

八十三、州政府及各部门要建设学习型机关。州政府组成人员要做学习的表率,不断充实新知识,研究新情况,积累新经验,解决新问题。坚持州政府常务会议会前学习制度。

八十四、州政府组成人员要严格执行报告和请销假制度,州长与负责常务工作的副州长一般不同时外出。副州长、秘书长离开西昌,应提前3天报告州长或负责常务工作的副州长,因紧急事项临时外出的应当及时报告。副州长、秘书长因私离岗须向州长请假,州长、副州长、秘书长外出活动的安排及外出期间代行其职责的州政府领导应告州政府办公室备案。州政府各部门主要负责人离开西昌市外出,须经州长和分管副州长同意,并抄送州政府办公室。

州政府派出机构、直属事业单位适用本规则。

本规则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施行。原2018年1月18日印发的《凉山州人民政府工作规则》同时作废。

凉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州政府秘书长、副秘书长工作分工的通知

凉府办发〔2019〕34号

各县(市)人民政府,州级各部门:

《州政府秘书长、副秘书长工作分工》已经州政府同意,现予印发。

凉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8月20日

州政府秘书长、副秘书长工作分工

秘书长 卢强

在州长苏嘎尔布领导下,协调处理州政府日常工作;协助州长苏嘎尔布协调处理相关政务工作;负责州政府全体会议、常务会议和党组会议的组织工作;协助常务副州长蒋刚分管州政府办公室、州政务服务管理局、州政府驻京联络处、州政府驻蓉办事处;协调州长、副州长的日常社会活动;主持州政府新闻发布会;主持秘书长会议;分管州政府民生办。

联系州国家保密局、州政府新闻办。

副秘书长、办公室主任 陈军

协助州政府常务副州长蒋刚协调处理发展改革(粮食和物资储备)、攀西资源开发、以工代赈、“三江”开发、财税、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自然资源、机关事务、统计、政务服务、信息公开等工作,以及安全生产、法治政府建设综合协调等方面的政务工作;负责州政府办公室工作;分管州政府信息公开办。

副秘书长 苏杰

协助州政府副州长杨卉协调处理住房城乡建设、商务、外事、经济合作、市场监管、民营经济、供销、住房公积金管理、妇女儿童等方面的政务工作;协助州政府副州长李永亮协调处理生态环境、交通运输(公路、水运、邮政、铁路、航空)、交通战

备、科学技术、防震减灾、志书编纂等方面的政务工作。

副秘书长 沈鲁清

协助州政府副州长梁宏志协调处理水利、烟叶生产、烟草工业、烟草专卖、电商扶贫、通信扶贫等方面的政务工作;协助州政府副州长向贵瑜协调处理农业农村、林业和草原、扶贫开发、易地扶贫搬迁等方面的政务工作。

副秘书长 谢立

协助州政府副州长赵勇协调处理工业经济、国有资产、应急管理、金融等工作,以及军民融合发展、安全生产等方面的政务工作。

副秘书长 杨德瑞

协助州政府副州长肖春协调处理教育和体育、卫生健康(中医药管理)、医疗保障、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语言文字、通信、护线管理、邛海泸山景区管理、摩梭家园暨泸沽湖旅游景区管理、螺髻山景区管理等方面的政务工作。

副秘书长 王泽辉

协助州政府常务副州长蒋刚协调处理信访方面的政务工作;协助州政府副州长裴启斌协调处理民政、民族宗教、退役军人事务、人民防空,以及国防动员等方面的政务工作;协助州政府副州长周述协调处理公安、司法、社会稳定等方面的政务

工作。

副秘书长、州扶贫开发局局长 王永贵
主持州扶贫开发局工作。

副秘书长李金旺(挂职)

协助州政府副州长葛承书协调处理广东(佛山)对口凉山扶贫协作工作。

7—8月人事任免

7—8月,凉山州人民政府印发凉府人〔2019〕15号、16号文件,决定

任命:

沈平同志为州政府新闻办专职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师贵元同志为州人民政府督学(试用期一年);

徐柯同志为州生态环境局总工程师;

金浩华同志为州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阿力尔木同志为州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兼);

黄剑同志为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

局长;

王卓同志为州水利局副局长(挂职);

廖磊同志为州应急管理局总工程师(试用期一年);

徐金贤同志为州扶贫开发局副局长(挂职);

李开源同志为州摩梭家园暨泸沽湖旅游景区管理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廖德凯同志为西昌民族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图书馆馆长。

免去:

赵明同志州经济合作和外事局副局长职务。